证券简称: 宁波热电 公告编号: 临 2017-043 证券代码: 600982

债券代码: 122245 债券简称: 13 甬热电

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公司拟独资设立宁波电力销售服务有限公司(名称以工商核准为准,以下简 称"售电公司"),拟定注册资本为20010万元人民币,开展以电能购销为主的业 务。

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召开六届二次董事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 售电公司的议案》,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,无须提交股东 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,没有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- 二、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- 1、公司名称: 宁波电力销售服务有限公司(暂定)
- 2、注册地:浙江宁波
- 3、注册资本: 20010 万元人民币
- 4、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:公司自有资金出资;
- 5、拟定经营范围: 电能的销售: 实业项目投资: 电力设施承装(承修、承 试); 电力设施、电力设备运营管理服务; 配电网建设与经营; 清洁能源项目开 发;环保节能技术开发;合同能源管理服务;
- 6、股权结构: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0010 万元人民币, 占注册资本 的比例 100%。

上述事项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为了适应国家电力体制改革需要,利用自身成熟的能源管理经验,依托技术、人才、地缘等优势设立专业化的售电公司,有利于提前布局售电市场,开拓售电业务,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1、目前竞争性售电业务尚处于初始阶段,浙江省售电业务政策细则尚未明确,售电公司成立运营后,给售电业务开展带来一定的风险。

应对措施:加强同有关主管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沟通,努力减少政策不确定性带来的不利影响。

2、售电公司成立运营后,在市场拓展和业务运营中将面临同行业间竞争风险。

应对措施:利用自身资源,识别和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,并以售电业务为切 入点,不断挖掘客户需求,拓展增值售电业务、综合能源交易等相关业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五日